

#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

粤交运函〔2016〕3347号

##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转发广州市轨道交通 六号线二期和七号线一期工程试运营 基本条件评审意见的函

广州市人民政府：

按照《交通运输部关于加强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的通知》（交运发〔2011〕236号）及《交通运输部关于加强城市轨道交通运营安全管理的意见》（交运发〔2014〕201号）的要求，2016年12月15日至19日，我厅委托第三方试运营评审机构中国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对广州市轨道交通六号线二期和七号线一期工程试运营基本条件进行了评审。现将第三方试运营评审机构的评审及复核意见（见附件）转给你市，请你市决定城市轨道交通六号线二期和七号线一期工程是否开通试运营，并督促广州市交委、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认真做好B、C类专家意见的整改工作，特别是要尽快完成兼容全国交通一卡通的接入工作，加强安

---

全运营管理工作，进一步提升服务水平。

联系人：吉波，联系电话：13826216184

附件：《中国国际工程咨询公司关于报送广州市轨道交通六号线二期（长湴站--香雪站）工程和七号线一期（广州南站--大学城南站）工程试运营基本条件评审意见的函》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交通运输部运输服务司，广州市交委，中国国际工程咨询公司，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省城市轨道交通协会。